

##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到位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刚控股”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58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35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9.10元。截至2010年8月5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5,785,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股款净额为人民币453,743,870.57元，其中超募资金为175,163,870.57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0)第80803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 **2、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3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3,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3年6月30日，超募资金3,000万元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18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环保设备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100万元人民币与西安特创机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环保设备公司。截至2019年7月31日，公司已完成对上述环保设备公司的全部实缴出资。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为 1.71 亿元人民币（含利息）。

## 二、本次投资概述

### 1、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为实现公司筑养路业务产业化布局，推动公司装备制造和城市运维管理战略规划的尽快落地，同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审慎的市场调研分析，公司拟在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子公司名称暂定为“陕西达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子公司”），注册资金为 5,000 万元人民币。

### 2、程序履行情况

2019 年 10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5,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在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述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三、本次出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毕原三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傅建平

注册资本：叁亿壹仟柒佰陆拾万壹仟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1735085973C

经营范围：汽车改装车辆的生产、半挂车辆的生产、车载钢罐体的生产；公路机械设备、公路沥青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软件的开发、研制、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公路机械设备的维修，汽车改装车辆、半挂车辆、车载钢罐体的研发、销售（不含二手车）；公路机械设备的租赁；公路施工；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环保及环境综合治理技术的研发、咨询服务；环保处理设备的研发与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非生产性废旧金属、非金属再生资源（不含危险性废旧物品）的回收、利用与处置；机电产品、建筑材

料、木材、木制品、金属产品、有色金属、化工产品（不含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农副产品的销售；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制、禁止和须经审批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四、拟出资设立的子公司情况**

1、公司名称：陕西达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2、注册地址：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3、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股权结构：公司 100% 持股

6、拟定经营范围：汽车改装车辆、半挂车辆及车载钢罐体的生产；公路机械设备、公路沥青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软件的开发、研制、销售、维修及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公路机械设备（可降低油耗，废料再生、减少排放的沥青混合料拌合设备、可再生废料的稳定土拌合设备）、智能装备、机电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维修、租赁及技术咨询、服务；公路工程及桥梁工程的施工；道路工程机械及电子控制系统产品的设计、研究、制造、销售与操作培训、租赁、维修；公路工程材料、工程机械零配件销售；公路机械设备的租赁；物业管理；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制、禁止和须经审批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超募资金，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上述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了推动公司装备制造和城市运维管理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整体实力，逐步实施公司战略规划。

子公司成立后，将作为公司筑养路整体业务发展的重要基地。本次在渭南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有助于巩固公司在筑养路方面的核心竞争优势。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当年利润产生较大影响，但如能按计划顺

利实施并实现预期收益，将会对公司以后年度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 六、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从拓展公司业务、完善筑养路产业链、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的目的出发，前期虽进行了充分论证，但仍可能存在项目实施风险、政策风险、项目经营管理风险等。

## 七、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1、公司使用 5,000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对公司业务进行一定的加强与拓展，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巩固自身竞争优势及行业地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加快完成公司的产业布局，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次资金的使用能够提高超募资金的使用效率，是合理的、必要的。本次部分超募资金的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经审议，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在陕西省渭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公司产业链，实现产业升级；本次投资设立的子公司主要围绕装备制造和城市运维管理等业务开展，与公司的主营业务一致，符合公司业务拓展方向，同时，提高了超募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不属于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同意公司使用 5,000 万元人民币的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 九、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作为达刚控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真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相关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等资料，针对达刚控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历年超募资金利息收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1、达刚控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历年超募资金利息收入投资设立子公司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强化公司市场竞争优势，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发展能力；

2、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因此，本次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达刚控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无异议。

## 十、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3、《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九日